拟申请简易注销登记公告

根据《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关于试行事业单位法人简易注销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事登函〔2020〕1号），按照石编办【2022】3号《石林彝族自治县事业单位法人简易注销登记办法（试行）》的规定，拟申请简易注销登记。

石林彝族自治县板桥街道办事处承接石林彝族自治县板桥街道为民服务中心全部资产和债权债务，并负责处理各项遗留问题。

特此公告。

联系人：韩艳霞

电 话：18487242501

石林彝族自治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电话：67792115

拟注销事业单位：石林彝族自治县板桥街道为民服务中心

承接单位：石林彝族自治县板桥街道办事处

2024年10月25日